

证券代码：605086

证券简称：龙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9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期，福建省龙岩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龙岩市国资委”）以龙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发展集团”）为主体组建龙岩市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开发集团”），龙岩市国资委决定将持有的投资发展集团51.04%股权、龙岩文旅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39%股权和龙岩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股权，以202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作价出资入股投资开发集团。

上述事项完成后，龙岩市国资委持有投资开发集团100%股权，投资开发集团将成为投资发展集团的控股股东，投资开发集团通过投资发展集团间接持有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超过30%的股权，从而触发投资开发集团的要约收购义务。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投资开发集团可以免于发出要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控股股东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关于控股股东重组暨龙岩市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以及《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等公告。

2025年6月16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投资发展集团的通知，投资发展集团、龙岩文旅汇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龙岩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投资开发集团已登记成为投资发展集团的控股股东。该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龙岩市国资委，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仍为投资发展集团。

特此公告。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7日